

天主教香港教區

秘書長辦公處

香港堅道十六號

電話：(852) 2523-2487, 2525-8021 (內線 441, 669)

傳真：(852) 2521-8781 電郵：chancery@catholic.org.hk

CATHOLIC DIOCESE OF HONG KONG

CHANCERY OFFICE

16, CAINE ROAD, HONG KONG

TEL: (852) 2523-2487, 2525-8021 (EXT. 441, 669)

FAX: (852) 2521-8781 EMAIL: chancery@catholic.org.hk

香港教區主教公署 秘書長辦公處通告

進一步之復常牧民指引

為讓香港社會全面復常，政府經評估疫情最新發展，於二月二十八日公布，由三月一日起，撤銷所有強制佩戴口罩的防疫措施。有見及此，周守仁主教繼本年二月九日公布「疫情平復後之牧民指引」後，業已公布以下進一步的復常牧民指引，即日起生效：

1. 為滿全主日本份，信友必須參與實體主日彌撒，不得以網上彌撒作為替代，病人、有殘障者和長者除外。
2. 信友須經常保持個人及公共衛生。
3. 進入聖堂或彌撒中心範圍的信友或其他人士，毋須佩戴口罩，但如有呼吸道病徵者，則宜佩戴口罩。
4. 信友可於進堂時蘸聖水，亦可採用彌撒經書及歌書，惟須注意衛生。
5. 主禮司鐸照常先領聖體聖血，然後給教友分送聖體聖血。
6. 信友可恢復兼領聖體聖血，亦可只領聖體。但為保障衛生起見，宜先讓「手領」者先領聖體，「口領」者隨後。
7. 可恢復浸洗。
8. 傅油時，主禮者照常用拇指蘸聖油，為領受者直接傅油。

特此公告



秘書長

李亮 司鐸

二〇二三年三月一日